€p ... þîj **6069 •**

委任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成立可持續委員會及委任委員會成員；及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由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及第17.06A條作出。

委任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4年11月29日起，王瑩女士(「**王女士**

王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女士

王女士，36歲，於2021年5月加入本集團，自2024年10月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負責本公司整體財務會計及報告。王女士亦為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王女士於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王女士曾於寧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884，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擔任財務主管，負責財務報告。二零一三年一月，王女士曾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富銀融資租賃(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52)擔任會計，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其辭任前擔任財務部主管、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及執行董事。

王女士於2011年從中國地質大學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

根據本公司與王女士訂立的服務協議，王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4年11月29日起為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否則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膺選連任。

根據上述服務協議，王女士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根據王女士與本公司於2024年10月1日的僱傭合約，作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王女士的薪金為每年2,080,000港元，包括其基本年薪、酌情花紅及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其他福利，以表揚其對本公司的貢獻。應付王女士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的薪酬乃由董事會參考當前市況、其工作複雜程度、工作量、職責及責任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該薪酬已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推薦並獲董事會批准，並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王女士於本公司400,0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04%)中擁有權益。

此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採納之股份計劃向王女士授出99,336份購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01%)。詳情請參閱下文「(V)根據股份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本公告日期，王女士(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王女士亦已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上娘樂邸赫聆纍雀妁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為讓每位董事都有更多機會參與公司董事會事務，為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做出貢獻，並確保公司董事會結構的全面性及多元性，董事會宣佈，自2024年11月29日起：

(1) Loo Yau Soon先生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2)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Fong Heng Boo先生不再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3)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盧偉雄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4)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玉英女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5)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偉勇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成立可持續委員會及委任委員會成員

公司一直十分重視在環境、社會和治理方面的表現，堅持積極投入環境、社會和治理的相關工作，並於過去在環境、社會和治理領域取得了多項較高評級。

為更積極回應聯交所和投資人對環境、社會和治理的要求，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董事會可持續委員會(「**可持續委員會**」)於2024年11月29日成立。

可持續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i)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環境、社會和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工作的策略及常規，監控進展，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由董事會批准；(ii)監督及檢視本公司在ESG方面的表現以及對ESG相關事項及風險的評估和管理，並就任何重大問題向董事會報告；(iii)檢討及檢查對本公司有潛在重大影響之ESG相關風險及機遇，並向董事會彙報，為年度ESG戰略目標提出建議；(iv)就本公司ESG工作的表現制定目標，監察及檢視本公司ESG工作的執行並進行評估；(v)聽取ESG工作小組及管理層的彙報，審閱及批准ESG資訊披露材料；(vi)監察或審批本公司ESG管理工作中的其他重大事項。

本公司執行董事王瑩女生已獲委任為可持續委員會主席，非執行董事盧偉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偉勇先生已獲委任為可持續委員會成員，於2024年11月29日生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謹此宣佈，根據其於2024年5月21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2024年11月29日(「**授出日期**」)向合資格人士(「**承授人**」)授出合共319,921份購股權(「**購股權**」)，以每股7.25港元認購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購股權後方可作實。

已授出的概要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	319,921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1股股份的權利)
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7.25港元(即參考下列之較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每股7.25港元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每股7.018港元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
購股權之於授出日期的市場價	：	每股7.25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及行使期	：	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十年內有效，並於該期間屆滿時失效。購股權可於2025年11月29日至2035年11月29日行使(包括首尾兩天)
購股權之歸屬期	：	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歸屬

於授出購股權後，假設所有承授人已接受授出，根據股份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日後授出的股份數目為98,655,079股。

承董事會命
盛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王錚
公司秘書

香港，2024年11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Tung Chi Fung先生及王瑩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盧偉雄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Fong Heng Boo先生、鄧景山先生、陳玉英女士及孫偉勇先生。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